

关于一般银行服务收费调整通知

兹通知由 2024 年 1 月 2 日(另有订明日期除外)(「生效日期」)起, 中国银行(香港)有限公司(「本行」)将调整下列一般银行服务收费项目, 其他服务收费项目则维持不变。

(1) 修改自动转账付款相关收费项目

银行服务	项目	修改收费项目说明
自动转账付款 - 其他收费	建立或修改常设指示 - 自动转账付款	每笔HKD100.00 / RMB90.00

(2) 删除按揭贷款服务取消贷款手续费的备注

银行服务	项目	收费项目说明
按揭贷款	取消贷款手续费	贷款额的 0.15% (最低为等值 \$5,000)

● **删除**按揭贷款取消贷款手续费的备注内容:

「不适用于“居者有其屋”、“租者置其屋”及“绿表置居”计划的客户。」

(3) 修改本地证券服务印花税及结构性产品服务印花税

本地证券服务

银行服务	项目	修改收费项目说明	最低收费	最高收费	备注
证券交易服务	印花税*#	按每笔成交金额计 0.1%	HKD1.00/ RMB1.00	-	1. 买卖双方均须缴付 2. 不足一元亦当一元收

* 按交易货币计算

该等收费由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、美国政府、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(「证监会」)、香港交易所、会计及财务汇报局(「会财局」)或其他政府及/或其他公营机构厘订及收取, 如有更改, 恕不另行通知。

结构性产品服务(包括股票挂钩投资/股票挂钩票据)

银行服务	项目	修改收费项目说明	备注
代第三者机构征收的费用	印花税	股票挂钩投资/股票挂钩票据: 按交付股票的交易金额计0.1%	1. 实际印花税率由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厘订, 如有更改, 恕不另行通知



(4) 修改 A 股证券(上海/深圳)服务相关收费项目

银行服务	项目	修改收费项目说明		备注	
			A股		ETF
证券交易服务	经手费##	按每笔成交金额计	0.00341%	0.004%	由上交所/ 深交所收取
	交易印花税##	按每笔成交金额计0.05%			由卖方缴付

##该等收费由上海证券交易所(「上交所」)、深圳证券交易所(「深交所」)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「中国证监会」)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(「中国结算上海」)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(「中国结算深圳」)、国家税务总局及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(「香港结算」)厘订及收取,如有更改,恕不另行通知。

(5) 新增证券账户服务相关收费项目

银行服务	项目	新增收费项目说明	备注
证券账户服务	新加坡远程消费税# (只适用于新加坡人士)	根据新加坡国内税务局最新制定之条例及收费	由新加坡国内税务局收取

#该等收费由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、美国政府、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(「证监会」)、香港交易所、会计及财务汇报局(「会财局」)或其他政府及/或其他公营机构厘订及收取,如有更改,恕不另行通知。

如有查询,请联络本行职员或致电个人客户服务热线(852)3988 2388 或 企业客户服务热线(852) 3988 2288。

中国银行(香港)有限公司谨启

2023年12月1日

备注:

1. 客户如于生效日期或以后继续使用上述服务,则将被视为同意有关修订。如客户不接纳有关修订,本行可能无法继续为客户提供有关服务。如本通知的中、英文版本有歧异,概以中文版本为准。
2. 客户亦可于 2024 年 2 月 2 日或以前在中银香港网页「最新消息」(<https://www.bochk.com/tc/aboutus/notice.html>)下载有关客户通知,此日后客户未必能够查阅或下载有关客户通知。